

硕士研究生诚信复试承诺书

(正反打印后提交)

我是参加 2023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的考生，我已认真阅读《2023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以及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和招生单位发布的相关招考信息和复试要求，我已清楚了解相关法律法规精神。我已知晓在培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学员、已取得《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人员以及退出规培三年内的人员不得报考、不得调剂临床医学和口腔医学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农村订单定向免费培养医学生不得报考、不得调剂全日制硕士研究生（上级有关部门文件规定的特定情形除外）。

我郑重承诺：

一、如实、准确提交报考信息和各项材料，如提供虚假、错误信息或隐瞒可能影响复试录取的相关信息，本人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二、严格按照复试要求，保证认真做好复试准备，详细了解复试流程和要求，由于本人原因不能完成复试后果自负。

三、自觉服从招生单位的统一安排，接受复试组织人员的管理、监督和检查，复试过程中不做与复试无关的事。若参加网络远程复试，自觉保证不截屏、拍照、录音录像，不将面试录音录像等复试相关资料上传和转发互联网，否则将承担被取消录取资格的后果。

四、自觉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复试全程恪守诚信，不在相关科目考试未全部结束前泄露考题信息，不作弊。

五、我不是在培的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学员，我没有取得《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我不是退出规培三年内的人员。（本条仅针对报考或调剂至我校临床医学和口腔医学专业学位类型考生）

六、我不是农村订单定向免费培养医学生。（本条仅针对报考或调剂至我校全日制类别考生）

七、我有责任告知曾经参加过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或**曾经是**农村订单定向免费培养医学生。

如果我做不到以上承诺，一切后果自负。

承诺人签名：

身份证号：

2023年 月 日